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ACCEPTANCE MONITORING REPORT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project undertaker

贵州浩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Report Prepared by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报告编写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贵州浩然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编制单位（盖章）：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 公司
电 话：	17385567888	电 话：	0851-33225108
传 真：		传 真：	0851-33223301
邮 编：	561099	邮 编：	561000
地 址：	安顺市平坝区	地 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 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 （原宝龙型材）第四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402MA6G5NMX16T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仟万圆整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28日	住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原玉发型材)第四层
法定代表人	刘肇	营业期限	2017年12月28日至2037年12月27日	登记机关	平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05月06日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环境监测, 污染排放检测, 公共环境卫生检测与卫生学评价, 辐射检测, 食品检测, 药品检测, 化工原料及产品质量的检测。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82412341061

名称: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原宝龙型材)第四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82412341061

发证日期: 2018 年 07 月 13 日

有效期至: 2024 年 07 月 12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目 录

表一、项目基本情况.....	5
表二、建设内容.....	7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及环保设备的投资情况.....	10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1
表五、质量控制.....	17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8
表七、验收监测工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20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27
表九、附件.....	29
表十、验收三同时登记表.....	50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51

表一、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5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贵州浩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平坝区夏云工业园区龙腾路				
主要产品名称	生物质燃料				
设计生产能力	5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5.28-2020.5.29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安顺市平坝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青岛洁瑞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9.5	比例	1.58%
实际总概算（万元）	600	环保投资（万元）	9.5	比例	1.58%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第 9 号；</p> <p>(4) 贵州省环境保护条例，2009年6月1日；</p> <p>(5) 青岛洁瑞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写的《安顺市平坝区年产5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2018年11月；</p> <p>(6) 安顺市平坝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安顺市平坝区年产5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平环表批复〔2019〕20 号</p> <p>(7) 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安顺市平坝区年产5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p>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2020年5月27号，详见附件；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因子		排放浓度及速率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1.0mg/m ³	/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200mg/m ³	/
		氮氧化物	240mg/m ³	1.95kg/h
		二氧化硫	550mg/m ³	0.58kg/h
烟气黑度		1级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				
3类限值	65dB(A)（昼间）	55dB(A)（夜间）		
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暂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修改单。				

表二、建设内容

(1) 地理位置

该项目位于安顺市平坝区夏云工业园龙腾路，纬度：106.324954，纬度：26.478486。

(2) 项目组成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用贵州大兴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厂房 1850m²（约 2.775 亩），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生产车间 1250m²，产品堆放区为 400m²，办公面积为 80m²，充分利用使用厂房、合理布局、待项目投产后实现生物质颗粒燃料生产线 2 条，设计年产量 5 万吨。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及工程内容

序号	项目	工程名称	面积	单位	备注
1	主体工程	生产区	1250	m ²	用于机械加工
2		办公区	80	m ²	办公室，2 层
3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园区给水管网集中供给		
4		供电	依托园区供电网		
5	环保工程	废气	安装布袋除尘器		
6		噪声	合理布置设备、采取减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		
7		固体	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运输至园区垃圾处理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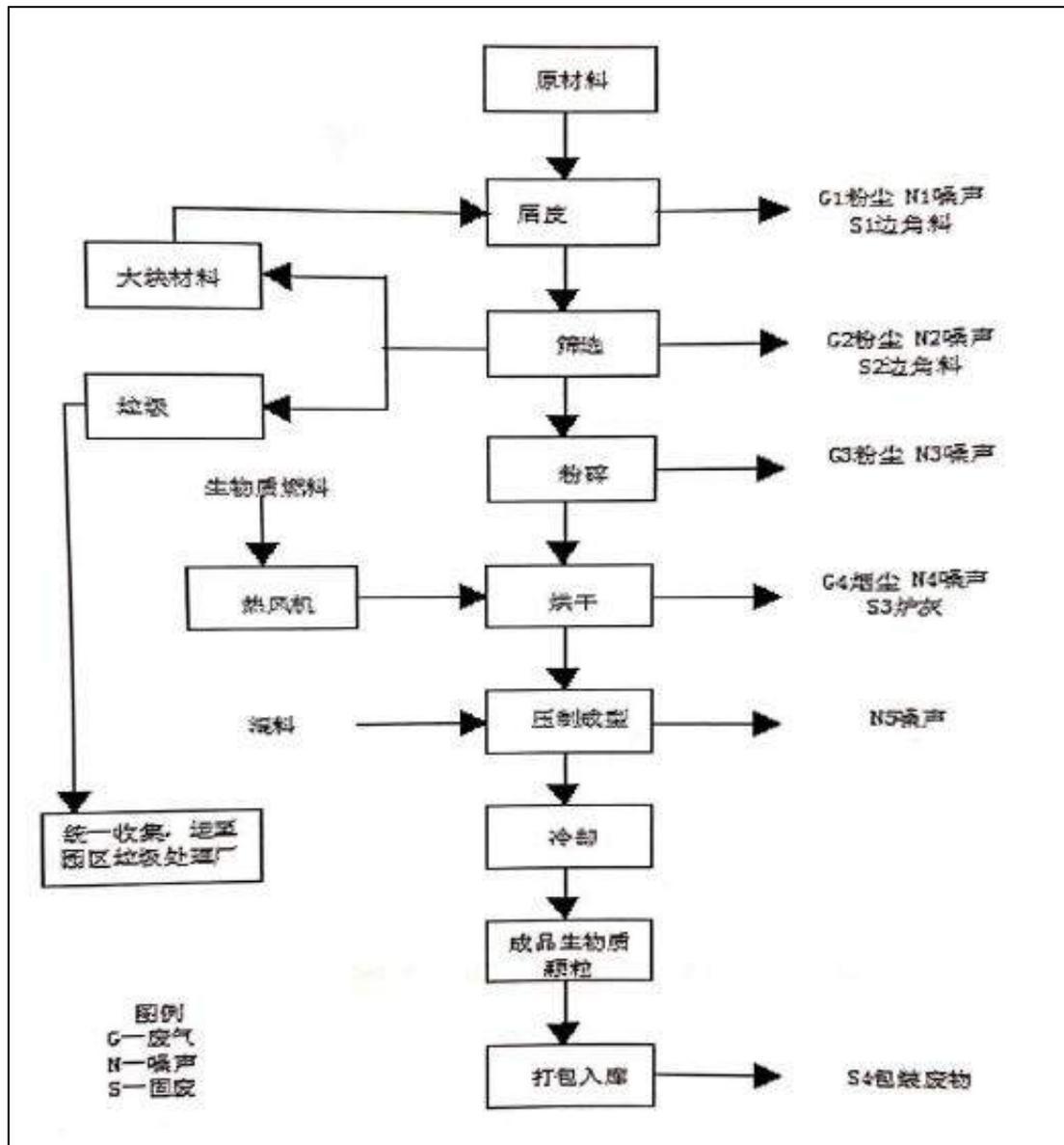
(3) 项目给排水。

本项目供水由工业园区给水管网集中供给。排水：本项目污水主要是洗手、冲厕用水，无生产废水。

(4) 项目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共 10 人，年工作 330d，采用 2 班制作业，每班工作 8h。职工均不在厂区食宿。

(5)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项目生物质颗粒燃料生产时主要以树枝、秸秆、硬柴、锯末、废旧木材等为原料，全部为外购。本项目的原材料堆放于厂房内，能够防风、防雨、防流失。原料经过筛选后，块头比较大的原材料需再经过屑皮工序，待达到粉碎机要求进行粉碎；其中还会筛选出少量的垃圾（塑料），将其统一收集，运至园区垃圾处理厂。筛选合格的进入粉碎机进行粉碎，粉碎至一定粒径颗粒后，进入烘干机烘干到含水率小于 15%，烘干后的颗粒进行混料配料比后进入压料成型机，即依靠压力将碎料压缩成高密度圆柱形颗粒（此过程不适用任何粘合剂），木质颗粒燃料密度可以达到 1.0-1.3 吨/立方米。出料生物质颗粒燃料的温度达 50-70℃，结构

较为松弛，容易破碎，需经过冷却塔冷却，冷却至常温后进行筛选，不合格产品全部回收再利用，合格的产品包装入库。

(7)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变更，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更。属于重大变更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更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经现场踏勘，项目无重大变更，具体环保设施见表 2-2 环保验收一览表。

表 2-2 环保验收一览表

环境要素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台（套）	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大气环境	粉碎机	粉尘	布袋除尘器	2 套	2 套布袋除尘器	否
	生物质燃烧器废气	烟尘	通过 15 米高的烟囱排放	1 根排气筒	2 根排气筒	否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气黑度					
声环境	生产车间	机械设备	隔音、减震	隔声罩、减震片	已建设	否
固体废物	生产区	生活垃圾	带盖式垃圾桶	3 个	已建设	否
	生产区	废包装	外卖给废品收购厂	1 间	已建设	否
		不合格产品	统一收集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布袋除尘器粉尘	废料间			
生物质燃烧器	炉灰	做农肥	/	/	/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及环保设备的投资情况

1、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生活废水依托贵州大兴电力公司的厕所。项目内无废水产生。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生物质燃烧器烟气、粉碎机粉尘。

生物质燃烧器用于原料干燥工序，生物质燃烧器烟气采用烟气净化处理器处理，烘干燃料废气通过引风机进入旋风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再经脉冲水流式除尘器除尘处理后，通过 15m 高空排放；在加工过程中会产生粉尘，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器，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3、噪声：

噪声污染源主要为生产加工设备、风机、配电房变压器产生的机械噪声、进出车辆产生的车辆噪声和社会生活噪声。通过在加工设备的基座安装减震垫、采取挡板隔音等措施。

4、固废：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职工生活垃圾，粉碎布袋除尘收集粉尘及炉灰、废包装袋。

①职工生活垃圾：厂内设置垃圾箱，定期运至园区垃圾站。

②粉碎机布袋：除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③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废品收购厂。

④炉灰：统一收集袋装用作土地肥料使用。

5、危险废物

本项目设备维修过程产生的废机油，由维修人员带走，厂房内不存放废机油。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项目概况

本项目租用贵州大兴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厂房 1850m² (约 2.775 亩)，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生产车间 1250m²，产品堆放区为 400m²，办公面积为 80m²，充分利用使用厂房、合理布局、待项目投产后实现年产生物质颗粒燃料生产线 3 条，年产量 5 万吨。

2、产业政策及相关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经查阅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 (2013 年修正)》，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第五项新能源中第 5 条生物质纤维素乙醇、生物柴油等非粮生物质燃料生产技术开发与应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2018 年 10 月 10 日，安顺市平坝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准了项目的备案(项目编号 2018-520421-01-03-551589 详见附件 1)，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3、选址可行性及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选址于平坝区夏云工业园区龙腾路，与规划厂址位置一致，用地规模为 1850m²。本项目在项目备案前期环保、规划、发改等部门已到现场进行踏勘同意项目选址。本项目租用贵州大兴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场地及房屋进行生物质颗粒燃料生产，占地类型为工业建设用地，环境条件符合用地要求。项目建设地建设条件良好，地理位置优越，气候地形以及水资源等自然条件良好，不存在影响项目建设的自然限制因素；交通、通讯与邮电、能源、给排水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为项目的运营创造了良好的硬件环境。项目西南侧为西泌河水源保护区，本项目位于西泌河下游不在西泌河水源保护区范围内(详见附件 6)且距离较远(9.807km)，因此本项目建设及运营不会对西泌河水源保护区造成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合理

4、环境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安顺市环境空气质量月报（2018 年 7 月）》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监测数据，2018 年 7 月份平坝区综合指数为 1.82、优良率为 100%。项目所在地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要求。

(2) 地表水质量现状

本项目排污接纳水体为项目东南 2800m 处为毛栗河，毛栗河按《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体功能控制。

根据平坝区环保局委托贵州省环境监测中心站毛栗河监测报告(2016 年 4 月 12 日)，毛栗河水水质达不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II类水质标准。毛栗河是境内自然小溪，发源于黄龙村西面黄家龙潭，从下表分析可知，毛栗河不达标主要指标为氨氮超标，主要原因为农业面源污染引起。

表 3-1 平坝区夏云毛栗园小溪地表水质监测结果表 单位：mg/L (pH 值除外)

监测断面	农井村下游	达标类别	评价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监测项目	2016 年 4 月 11 日	——	——	III类
pH 值 (无量纲)	7.59	I类		6~9
化学需氧量	9	I类	——	20
氨氮	1.604	V类	——	1
总磷	0.07	II类	≤	0.2
铜	0.00084	I类	≤	1
铅	0.00019	I类	≤	0.05
锌	0.0029	I类	≤	1

(3) 地下水

评价区未见泉眼冒出，地下水环境质量按《地下水环境质量》(GB/T 14848-2017) III类标准进行评价。

(4)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夏云工业园，园区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3 类标准，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周围无大型噪声源，声环境较好。项目地声环境质量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3 类标准要求。

(5) 生态环境

项目租用工业园区厂房进行生产经营活动，规划为工业用地，工业园区内主要植被覆盖为杂草，属人工化的灌木生态系统，处于人类开发活动范围内，并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本项目不存在基础开挖等基础建设工程，不受人文扰动，对周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5、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因本项目是租用贵州大兴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厂房，厂房已经搭建好。施工期主要是设备的安装，且在施工时段进行，设备安装时间短，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2)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

废气主要为生物质燃烧器烟气、粉碎机粉尘和机动车尾气。

本项目烟气经过烟气净化设备处理，烟尘处理效率为 95%，则处理后的烟尘浓度为 $120.51\text{mg}/\text{m}^3$ ，排放量为 $22.334\text{t}/\text{a}$ ；处理后烟气黑度小于 1；二氧化硫排放量 $0.202\text{t}/\text{a}$ ；氮氧化物排放量 $0.551\text{t}/\text{a}$ 。烟气黑度及烟尘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中二级标准最高烟气黑度(林格曼级) 1，处理后烟气黑度小于 1,可以达标排放；本项目产生的烟尘浓度为 $120.51\text{mg}/\text{m}^3$ 小于《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 - 1996) 中二级标准烟尘 ($200\text{mg}/\text{m}^3$)最高排放浓度，可以达标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小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 $2.6\text{kg}/\text{h}$ 、 $550\text{mg}/\text{m}^3$ ； $0.77\text{kg}/\text{h}$ 、 $240\text{mg}/\text{m}^3$ ”的限值要求，可以达标排放。本项目拟建烟囱高度高于周边建筑物 3m 以上，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中各种工业炉窑烟囱 (成排气筒)最低允许高度为 15m 的标准及当烟囱(或排气筒)周围半径 200m 距离内有建筑物时，烟囱(或排气筒)还应高出最高建筑物 3m 以上。本项目产生的烟气经烟气净化设备处理后由烟囱排出，可达标排放，对项目地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较小。

粉碎机加工粉尘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器处理，粉尘排放浓度为 $1.58\text{mg}/\text{m}^3$ 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有组织排放浓度 ($3.5\text{mg}/\text{m}^3$)，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声环境影响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风机、配电房变压器运行时产生的噪声、进出车辆行驶产生的车辆噪声及社会生活噪声。拟采取的降噪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另外，产生高噪声的设备设置在地下独立空间内，从噪声源强及传播路径降低本项目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进出车辆，减速行驶、禁止鸣笛。经声环境影响预测分析，拟建项目经过噪声源强衰减、墙壁的阻隔和空间距离衰减后，场界处昼夜间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运营期噪声对声环境影响较小。

3) 固体废物影响

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职工生活垃圾，粉碎布袋除尘收集粉尘及不合格产品、炉灰、包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袋。生活垃圾收集运输至园区垃圾站。粉碎机布袋除尘收集粉尘及不合格产品统收集作为原材料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废品收购厂，不外排。炉灰统一收集袋装用作土地肥料使用。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弃物有明确去向，不会造成二次行染。

3.噪声：主要为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噪声来自车床、铣床及钻床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参照相似企业的类比资料，确定其源强在 75~90dB (A) 之间，本项目采用隔声减振、距离衰减后各场界处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的要求，对项目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6、总量控制

根据国家“十三五”规定的总量控制污染物种类，即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综合考虑本项目的排污特点、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等因素，本项目的总量控制指标分析如下：

(1) 本项目生物质燃烧器使用生物质颗粒燃料，二氧化硫产生量为 2.52t/a (54.39mg/m³)，氮氧化物产生量为 7.573t/a (148.64mg/m³)，故本评价建议申请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SO₂: 0.202t/a (54.49mg/m³)；

NO_x: 0.551t/a (148.65mg/m³)。

(2) 本项目污水主要是洗手和冲厕用水，无生产废水，洗手和冲厕依托贵州大兴电力设备制造公司厕所。故本项目不设置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7、风险分析

建设单位在日常的生产过程中做好设施的维护工作，保证设施正常工作，杜绝事故发生。建设单位应根据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事故，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制定有效应急预案，在采取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制定有效应急预案的基础上，本项目风险值处于可接受水平。

8、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现行国家产业政策。选址位于安顺市平坝区夏云工业园区，符合当地城市发展规划。项目建设无大的环境制约因素，能满足清洁生产的要求。建成后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根据评价区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在采取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后，各种不利影响可以得到很大程度的控制，外排的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不会影响区域现有的环境功能。因此，本项目在切实做好改与生态环境保护与资源开发利用协调发展工作的基础上，在落实环评报告所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并严格遵守“三同时”管理制度，完成各项报建手续的前提下，本工程的建设在环境方面是可行的。

二、建议

- 1) 增强环境意识，强化环境管理及绿化的维护工作。
- 2) 加强管理，是污染物尽量消除在源头。
- 3) 建设单位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本评价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详见附件 1。

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单位：（万元））

时段	环境问题		环 保 措 施	金额(万元)
运营期	声环境		设备减震、基础减震措施等	2.0
	大气环境	粉尘	布袋收集系统	5.0
		烟尘	烟气处理系统、15m 高烟囱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黑度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固体废物	灰烬	送给周边居民用作农肥	/
		生活垃圾	带盖式垃圾桶	0.5
		不合格产品	废料间	2.0
		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		
危险废物	由检修人员带走，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		
合 计			9.5	

表五、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期间，及时了解生产工况，保证工况负荷达到额定负荷的 75%以上或者满足相关要求。

合理布设监测点，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按照污染源废气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等中规定，对检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 1、参加检测的技术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书。
- 2、检测仪器设备经国家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3、现场检测及样品的采集、保存、运输、分析等过程均按国家规定的标准、技术规范进行。
- 4、检测仪器在使用前进行校准，校准结果符合要求。
- 5、现场携带全程序空白样、采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采取空白样、明码平行样、质控样品测定等措施对检测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
- 6、检测结果和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废气

无组织：

监测点位：厂界四周设 4 个监测点。

监测项目：总悬浮颗粒物。

监测频次：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

有组织：

监测点位：烟气排气筒

监测项目：烟尘、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气黑度。

监测频次：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执行标准：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排放标准限值；烟尘、烟气黑度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噪声

监测点位：厂界东、南、西、北外 1m 处各设置 1 个噪声监测点,共 4 个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厂界噪声（等效声级 Leq）。

监测频次：每天昼、夜间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

分析方法、方法检出限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型号及编号	最低检出限
空气和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万分之一分析天平 (ATY224/FX-0201)	0.001mg/m ³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万分之一分析天平 (ATY224/FX-0201)	—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	3mg/m ³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分解法 HJ 57-2017		3mg/m ³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 烟气黑度的测定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398-2007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	—
声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

表七、验收监测工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记录：											
日期	设计年生产量	实际生产量				工况（%）					
2020.5.28	5万吨/年	125t/d				75%					
2020.5.29		125t/d				75%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生产，可满足验收采样条件。											
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气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单位 mg/m ³ ）								标准限值	单项评价
		2020.5.28				2020.5.29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总悬浮颗粒物	F ₁ 、厂界东侧外	0.349	0.305	0.221	0.292	0.241	0.332	0.275	0.283	1.0	达标
	F ₂ 、厂界南侧外	0.402	0.470	0.331	0.401	0.375	0.360	0.415	0.383	1.0	达标
	F ₃ 、厂界西侧外	0.268	0.221	0.166	0.218	0.188	0.304	0.248	0.247	1.0	达标
	F ₄ 、厂界北侧外	0.080	0.138	0.110	0.109	0.134	0.055	0.165	0.118	1.0	达标
备注	1、监测期间气象条件：2020.5.28，阴，2020.5.29，阴； 2、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标准限值。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一）											
监测项目	F ₅ 、烟气排气筒 1#（靠厂房面）	2020.5.28				标准限值	单项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含氧量（%）	19.5	19.5	19.5			19.5	—	—	
标杆流量（m ³ /h）	3771.853	3926.967	3849.974	3849.598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	14.9	15.0	13.3	14.4	—	—				
	折算浓度（mg/m ³ ）	191.7	193.0	171.1	185.8	200mg/m ³	达标				
备注	1、管道高 13 米，采样截面积 0.1256 平方米 2、执行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二级标准。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二）

监测项目		F ₅ 、烟气排气筒 1#（靠厂房面）				标准限值	单项评价
		2020.5.28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含氧量（%）		20.3	20.2	19.5	20.0	——	——
标杆流量（m ³ /h）		3577.264	3642.359	3642.359	3637.618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 ³ ）	33	38	64	45	240mg/m ³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85	0.100	0.168	0.118	1.95kg/h	达标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 ³ ）	<3	<3	<3	<3	550mg/m ³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04	0.004	0.004	0.004	0.58kg/h	达标
备注	1、管道高 13 米，采样截面积 0.1256 平方米 2、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三）

监测项目		F ₅ 、烟气排气筒 1#（靠厂房面）				标准限值	单项评价
		2020.5.29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含氧量（%）		19.4	19.4	19.4	19.4	——	——
标杆流量（m ³ /h）		3796.714	3860.662	3869.336	3842.237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	14.8	13.3	11.9	13.3	——	——
	折算浓度（mg/m ³ ）	178.5	160.4	143.5	160.8	200mg/m ³	达标
备注	1、管道高 13 米，采样截面积 0.1256 平方米 2、执行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四）

监测项目		F ₅ 、烟气排气筒 1#（靠厂房面）				标准限值	单项评价
		2020.5.29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含氧量（%）		19.9	19.9	19.4	19.7	——	——
标杆流量（m ³ /h）		3687.546	3641.093	3611.050	3646.563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 ³ ）	68	69	95	77	240mg/m ³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176	0.182	0.250	0.201	1.95kg/h	达标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 ³ ）	<3	<3	<3	<3	550mg/m ³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04	0.004	0.004	0.004	0.58kg/h	达标
备注	1、管道高 13 米，采样截面积 0.1256 平方米 2、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五）

监测项目		F ₆ 、烟气排气筒 1#（靠围墙面）				标准限值	单项评价
		2020.5.28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含氧量（%）		19.7	19.7	19.7	19.7	——	——
标杆流量（m ³ /h）		6397.709	6609.256	6265.485	6424.150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	11.9	7.79	10.5	10.1	——	——
	折算浓度（mg/m ³ ）	176.7	115.7	155.9	149.4	200mg/m ³	达标
备注	1、管道高 13 米，采样截面积 0.1256 平方米 2、执行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六）

监测项目		F ₆ 、烟气排气筒 1#（靠围墙面）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2020.5.29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含氧量（%）		19.8	19.8	19.2	19.6	——	——
标杆流量（m ³ /h）		6254.658	6154.277	6204.774	6204.570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	11.3	8.26	17.1	12.2	——	——
	折算浓度（mg/m ³ ）	181.7	132.8	183.4	166.0	200mg/m ³	达标
备注	1、管道高 13 米，采样截面积 0.1256 平方米 2、执行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七）

监测项目		F ₆ 、烟气排气筒 1#（靠围墙面）				标准限值	单项评价
		2020.5.28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含氧量（%）		18.6	19.6	19.7	19.3	——	——
标杆流量（m ³ /h）		6682.207	6641.832	6631.851	6651.963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 ³ ）	95	70	69	78	240mg/m ³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246	0.184	0.181	0.204	1.95kg/h	达标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 ³ ）	<3	<3	<3	<3	550mg/m ³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04	0.004	0.004	0.004	0.58kg/h	达标
备注	1、管道高 13 米，采样截面积 0.1256 平方米 2、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八）

监测项目		F ₆ 、烟气排气筒 1#（靠围墙面）				标准限值	单项评价
		2020.5.29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平均值		
含氧量（%）		19.8	19.8	19.8	19.8	——	——
标杆流量（m ³ /h）		6622.409	6565.460	6545.879	6577.916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 ³ ）	65	74	56	65	240mg/m ³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168	0.195	0.147	0.170	1.95kg/h	达标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 ³ ）	<3	<3	<3	<3	550mg/m ³	达标
	排放速率（kg/h）	0.004	0.004	0.004	0.004	0.58kg/h	达标
备注	1、管道高 13 米，采样截面积 0.1256 平方米 2、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烟气黑度监测结果（一）

监测点位	F ₅ 、烟气排气筒 1#（靠厂房面）					
净化设施	旋风脉冲袋式除尘器					
烟囱高度	13m					
监测日期	2020.5.28			2020.5.29		
烟气黑度	观测次数	观测时间	观测结果	观测次数	观测时间	观测结果
	第 1 次	16:02-16:32	<1 级	第 1 次	14:45-15:15	<1 级
	第 2 次	16:45-17:15	<1 级	第 2 次	15:17-15:47	<1 级
	第 3 次	17:18-17:48	<1 级	第 3 次	16:10-16:40	<1 级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1 级	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1 级
	单项评价		达标	单项评价		达标
备注：	1.监测烟气黑度时，距离烟囱：5m，风向：西南，风速：1.5-1.9m/s，天气状况：多云，烟羽背景：薄云。			1.监测烟气黑度时，距离烟囱：5m，风向：西，风速：1.8-2.0m/s，天气状况：多云，烟羽背景：薄云。		

烟气黑度监测结果（二）

监测点位	F ₆ 、烟气排气筒 2#（靠围墙面）					
净化设施	旋风脉冲袋式除尘器					
烟囱高度	13m					
监测日期	2020.5.28			2020.5.29		
烟气黑度	观测次数	观测时间	观测结果	观测次数	观测时间	观测结果
	第 1 次	14:03-14:33	<1 级	第 1 次	14:00-14:30	<1 级
	第 2 次	14:55-15:25	<1 级	第 2 次	16:50-17:20	<1 级
	第 3 次	15:30-16:00	<1 级	第 3 次	17:32-18:02	<1 级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9078-1996)	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1 级	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1 级
	单项评价		达标	单项评价		达标
备注:	1.监测烟气黑度时, 距离烟囱: 5m, 风向: 西南, 风速: 1.8-1.9m/s, 天气状况: 多云, 烟羽背景: 薄云。			1.监测烟气黑度时, 距离烟囱: 5m, 风向: 西, 风速: 1.8-1.9m/s, 天气状况: 多云, 烟羽背景: 薄云。		

(2) 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厂界测点名称	等效声级 Leq 值, dB(A)		主要声源	达标情况
			测定结果	执行标准		
噪声监测结果	2020.5.28	N ₁ 、厂界东侧外	58.3	65（昼）	机械噪声	达标
		N ₂ 、厂界南侧外	58.7			达标
		N ₃ 、厂界西侧外	57.2			达标
		N ₄ 、厂界北侧外	57.1			达标
	2020.5.28	N ₁ 、厂界东侧外	48.1	55（夜）	环境噪声	达标
		N ₂ 、厂界南侧外	49.0			达标
		N ₃ 、厂界西侧外	47.2			达标
		N ₄ 、厂界北侧外	47.8			达标
2020.5.29	N ₁ 、厂界东侧外	58.0	65（昼）	机械噪声	达标	
	N ₂ 、厂界南侧外	58.3			达标	
	N ₃ 、厂界西侧外	57.0			达标	
	N ₄ 、厂界北侧外	57.3			达标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N ₁ 、厂界东侧外	47.8	55（夜）	环境噪声	达标
	N ₂ 、厂界南侧外	49.1			达标
	N ₃ 、厂界西侧外	45.8			达标
	N ₄ 、厂界北侧外	47.6			达标

注：1、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2、监测时间段为昼间（06:00-22:00），夜间（22:00-06:00）；

3、检测前校准值 93.8dB(A)，检测后校准值 93.8dB(A)。

4、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天气状况	昼间最大风速（m/s）	夜间最大风速（m/s）
2020.5.28	阴	1.7	1.6
2020.5.29	阴	1.7	1.6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水：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项目职工生活用水。生活废水依托贵州大兴电力公司的厕所，工作人员不在厂内产生生活污水。

2、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是生物质燃烧器烟气、粉碎机粉尘。生物质燃烧器烟气采用烟气净化处理器处理，烘干废气通过引风机进入除尘器处理，再经脉冲水流式除尘器除尘处理后，通过 15m 高空排放。经监测，有组织颗粒物、烟气黑度能够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氮氧化物、二氧化硫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无组织颗粒物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3、噪声：噪声污染源主要为生产加工设备、风机、配电房变压器产生的机械噪声、进出车辆产生的车辆噪声和社会生活噪声。通过在加工设备的基座安装减震垫、采取挡板隔音等措施，经监测，项目厂界噪声昼夜间排放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排放限值要求。

固废：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职工生活垃圾，粉碎布袋除尘收集粉尘及炉灰、废包装袋。

- ①职工生活垃圾：厂内设置垃圾箱，定期运至园区垃圾站。
- ②粉碎机布袋：除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 ③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废品收购厂。
- ④炉灰：统一收集袋装用作土地肥料使用。

4、污染物排放总量：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SO₂：0.202t/a，NO_x：0.551t/a。

5、环评落实情况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布袋除尘器 2 套，15m 高烟囱	厂内已购置布袋除尘器 2 套，13m 高烟囱	已落实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基础减震措施	采用低噪声设备，并在其周围设置减	已落实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运往环卫部门处理,设置垃圾桶 3 个;废包装袋外卖给废品收购厂;	震措施 垃圾桶 3 个;废包装袋外售给废品收购厂;	已落实
--	------------------------------	-----

7、建议

- (1) 加强设备的保养与维修,杜绝机械设备运行过程的“跑、冒、滴、漏”现象。
- (2) 对固废进行分类收集,有回收利用价值的全部回收利用,无利用价值的集中存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做到日产日清。
- (3) 应建立高度的安全防护管理制度,防止安全事故发生。
- (4) 加强环境意识教育,制定环保设施操作管理规程,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防止污染事故发生,一旦发生事故排放,应立即停止生产系统的生产,并组织维修,待系统正常运转后,方能正常生产。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在主体工程立项、设计、施工和试生产过程中,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政策要求,环保设施执行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运行的“三同时”制度。目前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状况正常,主要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已满足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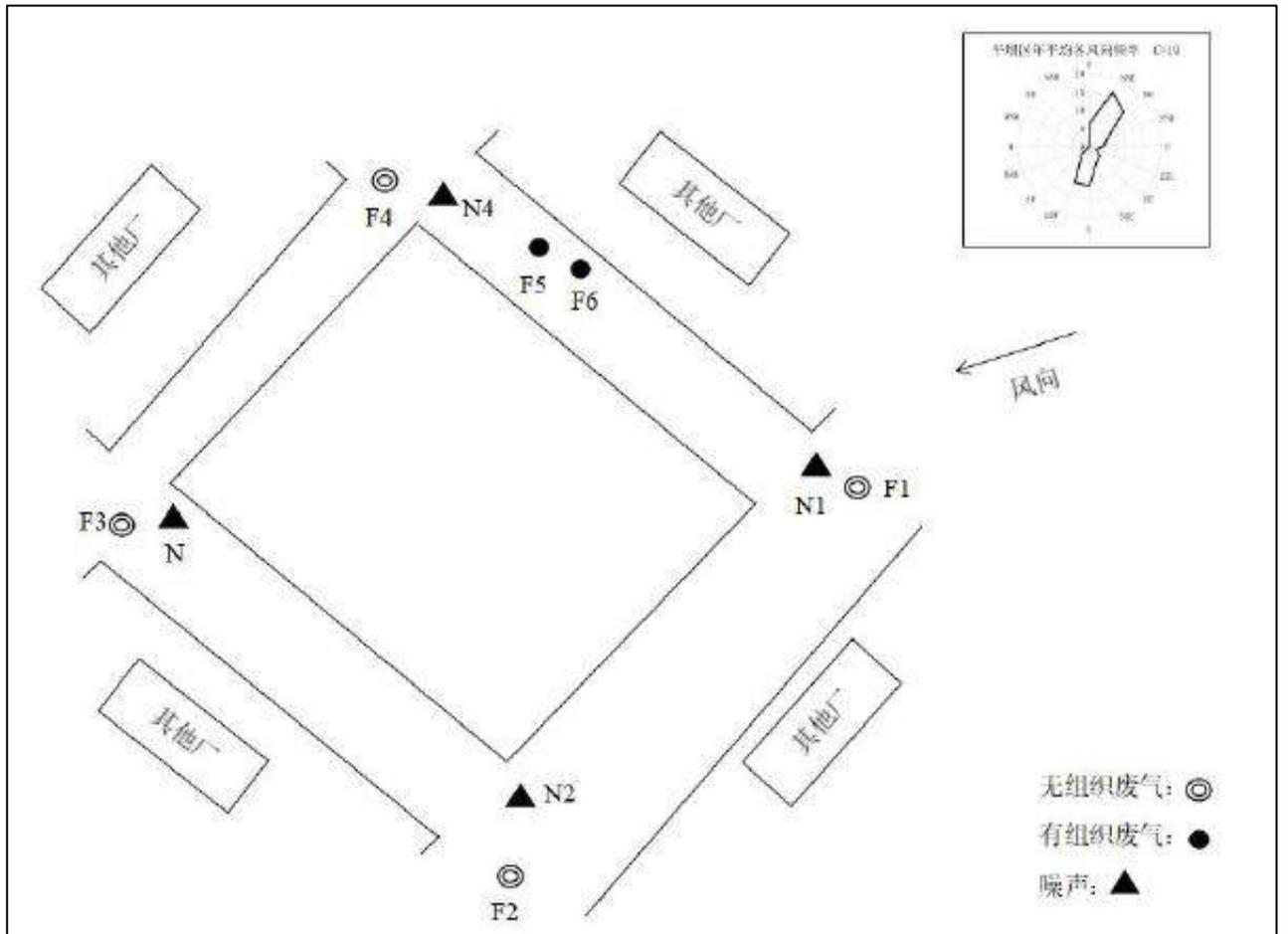
表九、附件

附图1、项目环境图及采样图





附图2 监测点位图



附件1：环评批复

安顺市平坝区环境保护局文件

平环表批复[2019]20号

签发：王 俊

安顺市平坝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 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贵州浩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六十七条规定，该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不属于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同意《报告表》及其专家技术评估意见。

一、在项目建设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一）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必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二)《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向环评审批部门报批《报告表》。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满五年,项目才开工建设的,《报告表》应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三)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自行组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开,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备案。

二、总量控制指标

经我局审定,该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SO₂: 0.202t/a, NO_x: 0.551t/a。

三、主动接受监督

你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建设后应主动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此文公开发布)

安顺市平坝区环境保护局

2019年2月14日



抄送:安顺市平坝区环境监察大队,环评单位

安顺市平坝区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9年2月14日印发

(共6份)

附件2：委托书

委托书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有关规定，我单位已按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 平环表批复[2019]20号 批复要求落实污染防治工作。现委托贵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2020年5月27日

附件3：工况表

CTT-JS-BG-430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记录表

任务单号: 2019070666 日期: 2020.5.28

企业名称(公章)		贵州浩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安顺市平坝区凌云工业园区右清路	
法人代表		董涛		联系人		董贵义	
行业类别				建厂时间		2013年10月份	
年平均生产时间		300天		每天生产时间		10小时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监测期间运行情况		运行负荷(%)	
生物质颗粒		1万吨/年		125t/d		75%	
废气							
设备名称		烘干机+旋风除尘		设备型号规格		/	
净化设施名称		水雾除尘		设备型号规格		/	
启用时间		监测期间运行情况		排气筒高度(米)		13米	
正常生产燃料耗量		吨/小时		监测期间燃料耗量		吨/小时	
引风量		立方米/小时		鼓风量		立方米/天	
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台(套)数			
设计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吨/年		实际废水年排放量		吨/年	
重复用水量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吨/天	
排往何处(水体名称)							
主要噪声源							
设备名称		型号		功率		运行情况	
						开(台) 停(台)	
离心木屑制粒机		360型		132kW		2	
旋风除尘				30kW		1	
备注							

填表人:

审核人:

第 页 共 页

CTT-JS-BG-430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记录表

任务单号: 2019.02066

日期: 2020.5.29

企业名称(公章)	贵州浩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安顺市平坝区重云科技园技术孵化	
法人代表	董涛	联系人	董贤义	联系电话	17385567388
行业类别		建厂时间	2012年10月份		
年平均生产时间	300天	每天生产时间	10小时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监测期间运行情况	运行负荷(%)		
生物质颗粒	5万吨/年	125t/d.	75%		
废气					
设备名称	烘干机+旋风除尘	设备型号规格	/		
净化设施名称	水雾除尘	设备型号规格	/		
启用时间		监测期间运行情况	排气筒高度(米)	13米	
正常生产燃料耗量	吨/小时	监测期间燃料耗量	吨/小时		
引风量	立方米/小时	鼓风量	立方米/天		
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台(套)数			
设计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吨/年	实际废水年排放量	吨/年		
重复用水量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吨/天		
排往何处(水体名称)					
主要噪声源					
设备名称	型号	功率	运行情况		
			开(台)	停(台)	
离心木屑制粒机	560型	132kW	2		
旋风除尘		30kW	1		
备注					

填表人:

审核人:

第 页 共 页

附件4、检测报告

中[检]201908066

第 1 页 共 13 页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Report No. 中[检]201908066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Name 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Client 贵州浩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 Compiled By 白云华 签发 Approved By 周建威

审核 Inspected By 董芳 签发人职位 Post 授权签字人

检测日期 Test Date 2020.5.28-2020.6.16. 签发日期 Approved Date 2020.6.16.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说 明

- 1、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CMA 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名无效，报告自行涂改或删减无效。
- 3、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全部复制本报告需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 4、检测方仅对送检样品或自采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报告中所附标准限值要求均由客户指定，仅供参考。
- 5、报告未经检测单位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 6、报告只对委托方负责，需提供给第三方使用，请与委托方联系。
- 7、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后 15 日内向本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受理。
- 8、当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用“检出限加 L”或“检出限加 ND”或“未检出”或“<检出限”等方式表示。
- 9、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外，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受 检 单 位:	贵州浩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 (检) 测 单 位: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 话:	17385567888	电 话:	0851-33225108
传 真:	/	传 真:	0851-33223301
邮 编:	561099	邮 编:	561000
地 址:	安顺市 平坝区	地 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 产业园区 标准化厂房 (原宝龙型材) 第四层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结果

一、检（监）测方案

1、检测点位、检测因子及检测频次信息一览表见下表一

表一 检测因子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空气 和废 气	无组织 废气	F ₁ 、厂界东侧外	颗粒物	连续检测 2 天、 每天 3 次
		F ₂ 、厂界南侧外		
		F ₃ 、厂界西侧外		
		F ₄ 、厂界北侧外		
	有组织 废气	F ₅ 、烟气排气筒 1 [#] （靠厂房面）	烟尘、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 气黑度	连续检测 2 天、每 天 3 次
		F ₆ 、烟气排气筒 2 [#] （靠围墙面）		
声环 境	噪声	N ₁ 、厂界东侧外	噪声	连续检测 2 天、 每天昼、夜各 1 次
		N ₂ 、厂界南侧外		
		N ₃ 、厂界西侧外		
		N ₄ 、厂界北侧外		

2、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信息一览表见下表二

表二 检测方法及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型号及编号	最低检出限
空气和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万分之一分析天平 (ATY224/FX-0201)	0.001mg/m ³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 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万分之一分析天平 (ATY224/FX-0201)	—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 位电解法 HJ 693-2014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 仪（YQ3000-C）	3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 位分解法 HJ 57-2017		3mg/m ³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 烟气黑度的测定林格 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398-2007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	—
声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

二、样品状态、数量等信息见表三

表三 样品信息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点位置	采样日期	样品（数据组）数量	样品保存及状 态
空气 和废 气	无组织 废气	F ₁ 、厂界东侧外	2020.5.28 至	8 张滤膜	样品密封完好、 记录信息完整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气		F ₂ 、厂界南侧外	2020.5.29	8 张滤膜	样品密封完好、记录信息完整
		F ₃ 、厂界西侧外		8 张滤膜	样品密封完好、记录信息完整
		F ₄ 、厂界北侧外		8 张滤膜	样品密封完好、记录信息完整
	有组织废气	F ₅ 、烟气排气筒 1#（靠厂房面）		8 个纤维滤筒、12 组数据	样品密封完好、记录信息完整
		F ₆ 、烟气排气筒 2#（靠围墙面）		8 个纤维滤筒、12 组数据	样品密封完好、记录信息完整
	声环境	噪声		N ₁ 、厂界东侧外	4 组数据
N ₂ 、厂界南侧外			4 组数据	记录信息齐全	
N ₃ 、厂界西侧外			4 组数据	记录信息齐全	
N ₄ 、厂界北侧外			4 组数据	记录信息齐全	

三、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措施

按照国家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等中规定，对检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 1、参加检测的技术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书。
- 2、检测仪器设备经国家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3、现场检测及样品的采集、保存、运输、分析等过程均按国家规定的标准、技术规范进行。
- 4、检测仪器在使用前进行校准，校准结果符合要求。
- 5、现场携带全程序空白样、采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采取空白样、明码平行样、质控样品测定等措施对检测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
- 6、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四、检（监）测数据

4.1 空气和废气检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因子		颗粒物 (mg/m ³)			天气参数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单项评价	气温℃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F ₁ 、厂界 东侧外	2020.5.28	201908066F ₁ 101-1	0.349	达标	9.8	87.50	1.7	220.3
		201908066F ₁ 102-1	0.305	达标	17.1	86.92	1.6	217.4
		201908066F ₁ 103-1	0.221	达标	16.7	87.13	1.6	218.4
F ₂ 、厂界 南侧外		201908066F ₂ 101-1	0.402	达标	9.8	87.51	1.6	223.1
		201908066F ₂ 102-1	0.470	达标	17.1	86.92	1.6	218.6
		201908066F ₂ 103-1	0.331	达标	16.7	87.13	1.5	219.9
F ₃ 、厂界 西侧外		201908066F ₃ 101-1	0.268	达标	9.7	87.56	1.6	220.8
		201908066F ₃ 102-1	0.221	达标	17.1	86.91	1.7	218.3
		201908066F ₃ 103-1	0.166	达标	16.7	87.12	1.6	219.4
F ₄ 、厂界 北侧外		201908066F ₄ 101-1	0.080	达标	9.9	87.51	1.6	221.4
		201908066F ₄ 102-1	0.138	达标	17.0	86.92	1.6	217.3
		201908066F ₄ 103-1	0.110	达标	16.5	87.15	1.5	218.4
F ₁ 、厂界 东侧外	2020.5.29	201908066F ₁ 201-1	0.241	达标	9.9	87.52	1.6	219.8
		201908066F ₁ 202-1	0.332	达标	17.2	86.91	1.7	237.2
		201908066F ₁ 203-1	0.275	达标	16.6	87.15	1.5	221.7
F ₂ 、厂界 南侧外		201908066F ₂ 201-1	0.375	达标	10.0	87.51	1.7	218.4
		201908066F ₂ 202-1	0.360	达标	17.3	86.90	1.7	236.3
		201908066F ₂ 203-1	0.415	达标	16.4	87.17	1.6	221.5
F ₃ 、厂界 西侧外		201908066F ₃ 201-1	0.188	达标	10.1	87.50	1.7	217.9
		201908066F ₃ 202-1	0.304	达标	17.0	86.93	1.7	237.8
		201908066F ₃ 203-1	0.248	达标	16.6	87.16	1.6	222.0
F ₄ 、厂界 北侧外		201908066F ₄ 201-1	0.134	达标	10.2	87.51	1.7	219.6
		201908066F ₄ 202-1	0.055	达标	17.1	86.92	1.6	236.4
		201908066F ₄ 203-1	0.165	达标	16.6	87.16	1.6	221.3
参考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0 (mg/m ³)	/	/	/	/	
备注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一)

检测点位		F ₃ 、烟气排气筒1# (靠厂房面)			F ₂ 、烟气排气筒2# (靠厂房面)			F ₁ 、烟气排气筒3# (靠厂房面)			F ₄ 、烟气排气筒4# (靠厂房面)			参考标准及达标情况				
排气筒高度 (m)		13			1.7			0.1256			0.1256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9078-1996)				
空气过剩系数		1.7			1.7			1.7			1.7							
采样日期		2020.5.28			2020.5.28			2020.5.29			2020.5.29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表2, 二级 标准限值	单项评价		
1	含氧量	%	19.5	19.5	19.5	19.5	19.5	19.4	19.4	19.4	19.4	19.4	19.4	19.4	19.4	—	—	
2	平均湿度	%	6.3	6.3	6.2	6.3	6.3	6.2	6.1	6.2	6.2	6.2	6.2	6.2	6.2	—	—	
3	平均烟温	℃	59	63	62	61	61	58	60	61	61	60	60	60	60	—	—	
4	烟气流速	m/s	12.5	13.2	12.8	12.8	12.8	12.5	12.8	12.8	12.9	12.9	12.7	12.7	12.7	—	—	
5	标称流量	m ³ /h	3771.853	3926.967	3849.974	3849.598	3796.714	3860.662	3869.336	3842.237	3842.237	3842.237	3842.237	3842.237	3842.237	—	—	
6	颗粒物	样品编号	201908066 F ₃ 101-1	201908066 F ₃ 102-1	201908066 F ₃ 103-1	平均值	201908066 F ₂ 201-1	201908066 F ₂ 202-1	201908066 F ₂ 203-1	平均值	201908066 F ₁ 201-1	201908066 F ₁ 202-1	201908066 F ₁ 203-1	平均值	201908066 F ₄ 201-1	201908066 F ₄ 202-1	201908066 F ₄ 203-1	平均值
		实测浓度	14.9	15.0	13.3	14.4	14.8	13.3	11.9	13.3	143.5	143.5	143.5	143.5	143.5	143.5	143.5	143.5
		折算浓度	191.7	193.0	171.1	185.8	178.5	160.4	160.4	143.5	160.8	200mg/m ³	200mg/m ³	200mg/m ³	200mg/m ³	200mg/m ³	200mg/m ³	200mg/m ³
备注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二)

检测点位		F ₁ 烟气排气筒 1' (靠厂房面)										参考标准及达标情况			
排气筒高度 (m)		13					横截面积 (m ²)					0.125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采样日期		2020.5.28					2020.5.29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 结 果										表 2、二 级 标准限值	单 项 评 价	
1	含氧量	%	20.3	20.2	19.5	20.0	19.9	19.9	19.4	19.7	—	—	—		
2	平均湿度	%	6.1	6.3	6.3	6.2	6.2	6.2	6.3	6.2	—	—			
3	平均烟温	℃	58	59	60	59	58	63	61	61	—	—			
4	烟气流速	m/s	11.8	12.1	12.3	12.1	12.2	12.2	12.0	12.1	—	—			
5	标杆流量	m ³ /h	3577.264	3642.359	3693.211	3637.618	3687.546	3641.093	3611.050	3646.563	—	—			
6	氮氧化物	样品编号	201908066 F ₁ 101-2	201908066 F ₁ 102-2	201908066 F ₁ 103-2	平均值	201908066 F ₂ 201-2	201908066 F ₂ 202-2	201908066 F ₂ 203-2	平均值	—	—			
		实测浓度	mg/m ³	33	38	64	45	68	69	95	77	240mg/m ³	达标		
7	二氧化硫	样品编号	201908066 F ₁ 101-2	201908066 F ₁ 102-2	201908066 F ₁ 103-2	平均值	201908066 F ₂ 201-2	201908066 F ₂ 202-2	201908066 F ₂ 203-2	平均值	—	—			
		实测浓度	mg/m ³	<3	<3	<3	<3	<3	<3	<3	<3	550mg/m ³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58kg/h	达标			

备注 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 在检出限前加“<”表示; 排放速率以其检出限的 1/2 进行计算。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三)

检测点位		F ₀ 烟气排气筒 2# (靠阻墙前)				参考标准及达标情况						
排气筒高度 (m)	13	横截面积 (m ²)		0.1256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9078-1996)						
空气过剩系数	1.7											
采样日期	2020.5.28				2020.5.29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 测 结 果						表 2, 二 级 标准限值	单 项 评 价		
1	含氧量	%	19.7	19.7	19.7	19.7	19.8	19.8	19.2	19.6	—	—
2	平均湿度	%	6.4	6.4	6.5	6.4	6.4	6.4	6.5	6.4	—	—
3	平均烟温	℃	60	62	62	61	59	59	60	59	—	—
4	烟气流速	m/s	21.3	22.1	21.0	21.5	20.8	20.4	20.7	20.6	—	—
5	标杆流量	m ³ /h	6397.709	6609.256	6265.485	6424.150	6254.658	6154.277	6204.774	6204.570	—	—
6	颗粒物	样品编号	201908066 F ₀ 101-1	201908066 F ₀ 102-1	201908066 F ₀ 103-1	平均值	201908066 F ₀ 201-1	201908066 F ₀ 202-1	201908066 F ₀ 203-1	平均值	—	—
		实测浓度	mg/m ³	11.9	7.79	10.5	10.1	11.3	8.26	17.1	12.2	—
	折算浓度	mg/m ³	176.7	115.7	155.9	149.4	181.7	132.8	183.4	166.0	200mg/m ³	达标
备注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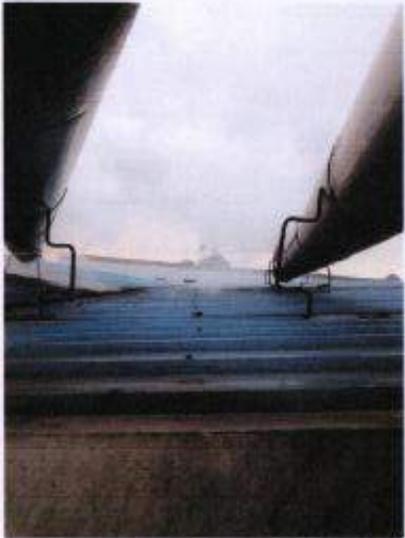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四）

检测点位		F ₁ 、烟气排气筒 2#（靠围堵面）						参考标准及达标情况							
排气筒高度 (m)		13		横截面积 (m ²)		0.125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采样日期		2020.5.28			2020.5.29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表 2, 二级 标准限值	单项评价			
1	含氧量	%	18.6	19.6	19.7	19.3	19.8	19.8	19.8	19.8	19.8	—	—		
2	平均湿度	%	6.2	6.2	6.2	6.2	6.5	6.4	6.2	6.4	6.4	—	—		
3	平均烟温	℃	55	59	60	58	59	59	59	60	59	—	—		
4	烟气流速	m/s	21.8	21.9	22.0	21.9	22.0	21.7	21.7	21.7	21.8	—	—		
5	标称流量	m ³ /h	6682.207	6641.832	6631.851	6651.963	6622.409	6565.460	6545.879	6577.916	—	—	—		
6	氮氧化物	样品编号	201908066	201908066	201908066	平均值	201908066	201908066	201908066	201908066	平均值	—	—		
			F ₆₁₀₁₋₂	F ₆₁₀₂₋₂	F ₆₁₀₃₋₂		F ₆₂₀₁₋₂	F ₆₂₀₂₋₂	F ₆₂₀₃₋₂				—	—	
			95	70	69	78	65	74	56	65	240mg/m ³	240mg/m ³	达标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246	0.184	0.181	0.204	0.168	0.195	0.147	0.170	1.95kg/h	1.95kg/h	达标	达标	
7	二氧化硫	排放速率	mg/m ³	▽	▽	▽	▽	▽	▽	▽	▽	550mg/m ³	550mg/m ³	达标	达标
			kg/h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58kg/h	0.58kg/h

备注 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时，在检出限前加“<”表示；排放速率以其检出限的 1/2 进行计算。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烟气黑度监测结果（一）

监测点位	F ₅ 、烟气排气筒 1#（靠厂房面）					
净化设施	旋风脉冲袋式除尘器					
烟囱高度	13m					
监测日期	2020.5.28			2020.5.29		
烟气黑度	观测次数	观测时间	观测结果	观测次数	观测时间	观测结果
	第 1 次	16:02-16:32	<1 级	第 1 次	14:45-15:15	<1 级
	第 2 次	16:45-17:15	<1 级	第 2 次	15:17-15:47	<1 级
	第 3 次	17:18-17:48	<1 级	第 3 次	16:10-16:40	<1 级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9078-1996)	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1 级	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1 级
	单项评价		达标	单项评价		达标
备注:	1.监测烟气黑度时,距离烟囱:5m,风向:西南,风速:1.5-1.9m/s,天气状况:多云,烟羽背景:薄云。			1.监测烟气黑度时,距离烟囱:5m,风向:西,风速:1.8-2.0m/s,天气状况:多云,烟羽背景:薄云。		
现场图片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烟气黑度监测结果 (二)

监测点位	F ₀ 、烟气排气筒 2° (靠围墙面)					
净化设施	旋风脉冲袋式除尘器					
烟囱高度	13m					
监测日期	2020.5.28			2020.5.29		
烟气黑度	观测次数	观测时间	观测结果	观测次数	观测时间	观测结果
	第 1 次	14:03-14:33	<1 级	第 1 次	14:00-14:30	<1 级
	第 2 次	14:55-15:25	<1 级	第 2 次	16:50-17:20	<1 级
	第 3 次	15:30-16:00	<1 级	第 3 次	17:32-18:02	<1 级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1 级	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1 级
	单项评价		达标	单项评价		达标
备注:	1.监测烟气黑度时,距离烟囱:5m,风向:西南,风速:1.8-1.9m/s,天气状况:多云,烟羽背景:薄云。			1.监测烟气黑度时,距离烟囱:5m,风向:西,风速:1.8-1.9m/s,天气状况:多云,烟羽背景:薄云。		
现场图片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2 噪声检测结果

声环境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编号及位置	2020.5.28		2020.5.29		3类标准	达标情况
	昼	夜	昼	夜		
采样环境条件	2020.5.28 2020.5.29		阴 检测期间昼间最大风速 1.7m/s 夜间最大风速 1.6m/s 阴 检测期间昼间最大风速 1.7m/s 夜间最大风速 1.6m/s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检测项目	Leq[dB (A)]					
序号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编号	检测结果	检测编号	检测结果
1	N ₁ 、厂界东 侧外	机械	201908066N ₁ 101-1	58.3	201908066N ₁ 201-1	58.0
			201908066N ₁ 102-1	48.1	201908066N ₁ 202-1	47.8
2	N ₂ 、厂界南 侧外	机械	201908066N ₂ 101-1	58.7	201908066N ₂ 201-1	58.3
			201908066N ₂ 102-1	49.0	201908066N ₂ 202-1	49.1
3	N ₃ 、厂界西 侧外	机械	201908066N ₃ 101-1	57.2	201908066N ₃ 201-1	57.0
			201908066N ₃ 102-1	47.2	201908066N ₃ 202-1	45.8
4	N ₄ 、厂界北 侧外	机械	201908066N ₄ 101-1	57.1	201908066N ₄ 201-1	57.3
			201908066N ₄ 102-1	47.8	201908066N ₄ 202-1	47.6
备注	1、采样时间段为昼间(06:00-22:00)，夜间(22:00-06:00)； 2、声级计在测定前后都进行了校准。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场点位图如下所示：



报告结束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5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表十、验收三同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5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安顺市平坝区夏云工业园区龙腾路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的加工处理 C4320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06° 19' 31.84" , 26° 28' 41.91"			
	设计生产能力	5万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环评单位	青岛洁瑞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安顺市平坝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平环表批复[2019]20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			竣工日期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贵州浩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大于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9.5			所占比例（%）	1.58			
	实际总投资	6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9.5			所占比例（%）	1.58			
	废水治理（万元）	6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0.5	其他（万元）	5.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60天				
运营单位	贵州浩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0.5.28 2020.5.29				
污染物排放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0	550	0			0.202		0			0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122	240	0.551			0.551		0.551			0.551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排放量—吨/年。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07 月 11 日,“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由贵州浩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位于平坝区夏云工业园区龙腾路,租用贵州大兴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厂房 1850m²,生物质颗粒燃料生产线 2 条,年生产规模 5 万吨。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厂房、仓库、办公室等。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青岛洁瑞环保技术服务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编制完成《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原安顺市平坝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9 年 2 月 14 日,以《关于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平环表复【2019】20 号)对其进行批复。项目验收监测单位为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6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9.5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1.5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所确定的相关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踏堪，未发现项目存在重大工程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营运期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职工生活污水依托贵州大兴电力公司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2、废气

废气主要为生物质燃烧器烟气、粉碎机粉尘。生物质燃烧器烟气采用烟气净化处理器处理，烘干燃料废气通过引风机进入旋风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再经脉冲水流式除尘器除尘处理后通过排气管高空排放，生粉尘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器收集回用于生产。

3、噪声

噪声污染源主要为生产加工设备、风机、配电房变压器产生的机械噪声、进出车辆产生的车辆噪声和社会生活噪声。通过在加工设备的基座安装减震垫、采取挡板隔音等措施以减少噪声影响。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职工生活垃圾，粉碎布袋除尘收集粉尘及炉灰、废包装袋。①职工生活垃圾：厂内设置垃圾箱，定期运至园区垃圾站。②粉碎机布袋：除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③废包装袋：集中收

集后外售给废品收购厂。④炉灰：统一收集袋装用作土地肥料使用。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可知：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排放颗粒物、烟气黑度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氮氧化物、二氧化硫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无组织排放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昼夜间排放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排放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查验，专家组一致认为，项目环保手续完备，基本执行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同时执行了“三同时”管理制度，达到了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验收组经认真讨论，同意原则通过本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中，项目竣工验收报告修改后可作为本次验收的主要依据。对项目竣工验收报告表提出如下修改意见：

1. 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中的要求补充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完善报告附件、附图，增加监测数据报告

等内容。

2. 核实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数据，完善三同时验收表内容。
3. 补充项目平面布置图、敏感目标图、及监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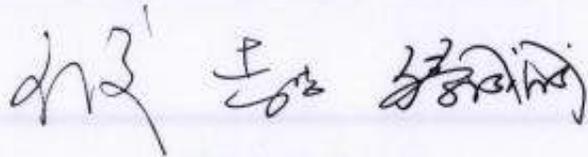
六、后续要求

一是正式投运后，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现行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政策等开展环境保护工作，并完善“制度上墙”及“责任到人”制度。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维管理力度，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二是强化安全生产及安全存放意识，避免发生安全事故。同时加强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做好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理、处置工作。

三是按规范适时建设及管理危废暂存间。

四是完善环保设施运行相关记录及管理台账，完善相关联单制度。



2020 年 07 月 11 日

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验收组人员信息表

项目名称：安顺市平坝区年产 5 万吨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李成	安顺市平坝区环保局	副局长	13985301800
刘波	贵州大学	高工	13378538611
张成斌	安顺市平坝区环保局	高工	15185012816